

【发布单位】南宁市人民政府
【发布文号】南府办〔2009〕90号
【发布日期】2009-04-15
【生效日期】2009-04-15
【失效日期】-----
【所属类别】政策参考
【文件来源】[南宁市](#)

南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五象新区核心区2007—2010年建设规划的通知

(南府办〔2009〕90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管委会，市级各双管单位，市直各事业、企业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南宁五象新区核心区2007—2010年建设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二〇〇九年四月十五日

五象新区核心区2007—2010年建设规划

一、建设背景

五象新区位于南宁市南部（邕江以南），地处广西北部湾经济区的中心位置，是南宁连接北（海）钦（州）防（城港）城市群的重要基地。五象新区核心区位于五象新区最核心位置，北起邕江、南至湘桂铁路复线绿化控制带、东到南北高速公路绿化控制带、西到平乐大道，规划面积18平方公里，是新区最重要的组成部分。核心区的建设关系到新区未来的发展，它的健康、快速发展对于五象新区乃至南宁市未来经济和社会的繁荣与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五象新区核心区作为南宁市“十一五”期间城市重点建设区域，必然是未来几年间南宁市城市建设的“重头戏”，未来几年将是核心区开发建设的关键时期。

（一）发展机遇

近年来，随着经济全球化深入发展、全球和区域合作已经成为时代发展的潮流，我国与东盟等周边国家的睦邻友好和交流合作关系得到了进一步增强。每年一届中国—东盟博览会的召开，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启动和建设，尤其是中国—东盟“一轴两翼”区域经济合作新格局的构建，大湄公河次区域经济合作，泛珠三角区域合作，西部大开发的深入推进和南贵昆经济带建设，自治区“富民兴桂新跨越”战略决策的全面深入实施，特别是国务院批准同意实施《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发展规划》以及广西北部湾经济区的启动建设；我市被批准为国家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重点承接地、生物国家高技术产业基地等，使南宁市经济社会发展和城市建设面临千载难逢的重大机遇。

在国家区域开发政策、广西内外环境和发展条件变化等新形势下，自治区党委、政府站在国家发展战略的高度，立足当前，着眼长远而提出了深入实施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和“东靠西联、南向发展”的区域合作战略，作出了“加快北部湾（广西）经济区全面开放开发”的重大战略决策，把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列为广西“十一五”期间经济发展的重点地区，提出了率先发展的思路：建设以南宁为核心的沿海城市群，把南北钦防建设成为广西改革发展和对外开放的龙头，打造广西经济新增长极，

推动广西沿海地区率先实现跨越式发展。

根据自然条件、区域交通、经济流向、行政区划调整、城市空间区位、现实基础、发展条件等因素综合考虑，结合自治区党委、政府提出的“加快北部湾（广西）经济区开放开发”重大战略决策和对南宁市的城市定位和发展要求，市委、市政府提出了“以邕江为轴线、西建东扩、完善江北、提升江南、重点向南”的城市发展战略目标，做出了“实施向南发展战略，建设五象新区，再造一个新南宁”的战略部署。2007年9月，市委、市政府制定出台了《关于加快五象新区开发建设的决定》（南发〔2007〕32号），为五象新区开发建设提供了重要政策指导。

（二）战略意义

核心区是五象新区最重要的组成部分，它的建设关系到五象新区未来的发展。因此，核心区的健康、快速发展对于五象新区乃至我市未来经济和社会的繁荣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1. 经济意义。核心区的开发建设，可以在南宁市原有新区建设思路突破局限和盲点，与构建中国—东盟“一轴两翼”区域合作的新格局紧密结合起来，进一步凸显南宁在建设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的通道价值和枢纽价值，将潜在的经济优势将转化成现实的经济优势，使南宁从中国—东盟的地理中心转变为区域性的经济中心和区域枢纽，使南宁在服务国家西南大开发战略中发挥更为重要的建设性作用，同时也将大大加快外部资源聚集南宁，为五象新区在新的环境下实现加快发展注入强大动力。

2. 政治意义。最近国家批准实施的《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发展规划》中指出，“城市发展要形成以邕江为轴线，西建东扩、完善江北、提升江南、重点向南的空间布局。加快建设五象新区。”，为五象新区加快发展指明了方向。实现城市向南发展、建设五象新区、再造一个“新南宁”的战略部署，为核心区各项建设和经济社会加快发展营造良好的物质和政策环境，有利于促进五象新区的稳定和谐；有利于各城市开发区和新区的协同发展，互为借鉴，充实、深化周边的伙伴合作关系。

二、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为本，认真贯彻落实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以我市构建区域性国际城市、建设“两廊一圈”和北部湾经济区中心城市为契机，按照《中共南宁市委关于实施科学发展三年计划的决定》确定的“工业、园区、交通、五象优先”发展要求，结合核心区实际情况，遵循立足实际、统一规划、分步实施、有序推进的原则，坚持高起点规划、高强度投入、高标准建设、高效能管理，合理安排核心区建设项目，促进核心区全面、健康、快速发展。

（二）功能定位

充分考虑中国—东盟“一轴两翼”区域合作新格局，紧紧依托广西北部湾经济区的发展，将核心区建设成为引导和承载五象新区可持续发展的战略高地；首府南宁中心城区与北（海）钦（州）防（城）城市群的经济联系纽带；北部湾经济区发展中的重要一极；自治区首府南宁新的行政中心、商贸中心、文体中心、信息中心和现代服务基地。

（三）总体思路

1. 建设特点。核心区2007-2010年建设规划主要突出五个特点：一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先行，积极打造交通网络，为核心区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提供便捷的联系和纽带功能；二是以大型公共设施项目的建设为重点，带动周边房地产等其他建设项目的开展；三是大力完善给排水、电力、通信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为核心区各项建设活动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支撑和保证；四是积极开展五象新区景观、内河水系综合整治等建设项目，努力营造新区宜居环境，初步体现核心区风格特色，以引导部分企业

进驻及部分居民的入住。五是积极妥善解决核心区内的土地遗留问题，同时提前做好农民安置小区的建设工作，为核心区的征地拆迁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保证。

2. 开发步骤。根据五象新区分区规划及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结合区域重大项目建设工作实际情况，将五象新区核心区的用地开发分为两期：一期开发文娱区、市民中心区、体育区和部分商业商务区；二期开发总部基地、部分商业商务区和部分居住区。此次建设规划，新区总建设面积约8.0平方公里。

（四）发展目标

通过四年的努力，在五象新区核心区高起点、高标准规划建设完成一批对核心区开发建设具有重要作用和特殊意义的建设项目，力争到2010年，使核心区基础设施比较完善、城市功能配套、产业协调发展、人口初具规模，初步营造生态良好、风景优美的人居环境，各项功能逐步凸显，经营城市初见成效，对周边地区辐射带动作用得到进一步增强，核心区经济、社会、文化各项事业初步呈现良好发展势头，从而为核心区及整个新区未来的建设发展奠定良好基础。预计到2010年在核心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约327亿元。

三、产业发展

遵循“打造商气吸引人气、凝聚人气拓展商气”的方针，按不同阶段制定产业发展重点和目标，从而实现核心区现代服务业的全面发展。

（一）启动阶段(2007—2008年)：以市民中心、广西体育中心等大型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为龙头，带动核心区产业的起步发展

在2007—2008两年内，通过市民中心（含科技活动中心、城市规划展示馆、图书馆、青少年活动中心等）、广西文化艺术中心、广西体育中心等大型公共设施的建设，以及道路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增强开发商、公司企业对核心区建设发展的信心，进一步拉动核心区投资与开发建设的高潮，初步凸显核心区的规划功能和定位。至2010年，随着市民中心、广西文化艺术中心、广西体育中心、青少年活动中心、老南宁、南宁艺术博物馆、五象新区综合医院等一批重大公共设施中部分设施的逐步建成，同时老城区部分服务功能向核心区的转移，为我市市民乃至全区人民提供优质的公共服务，如广西文化艺术中心融合传统艺术和现代风尚，将成为具有国际文化交流及民族文化艺术展示等功能的综合文化设施；广西体育中心将建设成为集体育竞技设施、体育康乐设施、体育训练设施、园林景点、休闲、娱乐于一体的综合性、多功能的“中心”，其主要建设内容有：6万人体育场一座、0.8~1万人体育馆一座、3000座游泳跳水馆一座、网球中心、新闻中心及健身、休闲、娱乐设施等。

（二）提升阶段(2009-2010年)：在启动阶段基础上，将重点打造总部基地、金融中心以及服务业，大力提升核心区现代产业发展水平和规模。

现代产业体系是实现核心区经济又好又快发展的重要措施，通过广泛宣传和动员，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承接东部产业转移，广泛吸引世界五百强、国内等知名企业、金融机构总部等到核心区落户，积极推进总部基地和金融中心的建设。

服务业是五象新区核心区的重要支撑，对于人气聚集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充分利用北部湾经济区和首府中心城区物流业、商贸业密集的特点，依托市民中心、广西体育中心等大型公共设施以及总部基地和金融中心的建设，对接服务“北钦防”沿海城市产业布局等，2009-2010年核心区将积极发展国际贸易、电子商务、金融保险、酒店餐饮、商贸交通、文体娱乐、旅游休闲、信息服务、房地产等服务业，从而在核心区聚集更多的人气和商机。

定期开展科、教、文、卫、体以及青少年方面的交流活动，推动特色文化走向东盟乃至世界；依托南宁—东盟博览会和民歌艺术节，重点发展广播影视、节庆文化、演出娱乐、艺术培训、体育健身、创意设计等文化生活服务产业。

打造健康时尚、丰富多样的休闲、益智、愉悦的文化娱乐产品，大力发展竞赛表演、健身娱乐、体育彩票、体育用品产销、体育人才培养等体育产业；推动社区服务产业化：重点发展家政服务、老年服务、残疾人服务、幼儿服务等便民利民服务行业。

充分发挥交通枢纽作用，加快建设区域性物流中心。大力培育重点物流企业，加快建立现代物流配送体系。力争2010年完成轨道交通线路、站点、转换站的前期研究工作。

注重国际商务、信息传媒和金融保险业的配套发展，积极引进国际五百强公司、国内知名企业的入驻，充分发挥核心区作为总部基地的效应。大力推进新区信息化建设，积极发展软件业和信息服务业，逐步打造‘数字五象’。注重咨询、租赁、培训、法律、会计、创意、软件、审计、资产与信息工程评估、社会公证、经纪与代理、教育培训、高科技生产性服务行业的发展。

稳步发展房地产业，加强房地产市场管理调控，调整商品房供应结构，合理规划商业、金融、旅游、地产，引导高档商品住宅开发建设。加快培育房地产二、三级市场，发展中介服务业和物业管理行业。

积极改善居民住房环境 and 质量，提高人均居住面积，力争至2010年核心区新建住房建筑总面积约900万平方米（其中：纯居住用地的住房建筑面积约250万平方米，商住用地的住房建筑面积约650万平方米）。

核心区一期建设用地范围内商业金融总建筑面积约520万平方米（其中纯商业金融用地的建筑面积约240万平方米，商住用地的建筑面积约280万平方米）。

四、基础设施建设

（一）交通设施建设

重点打通核心区的道路主骨架及部分重要的次干路和支路，主要有继续建设五象大道及景观工程、平乐大道、玉洞大道、银海大道拓宽工程、商业大道、龙岗大道、1#、2#、3#、4#、6#、7#、17#、19#道路以及堤路园等。预计2010年完成五象新区公交首末站的建设；同时启动轻轨前期研究工作。

南宁大桥建成投入使用，加强新区与江北建成区间的联系；另一座规划的跨江桥梁在未来几年将以前期研究作为主，预计在第二个建设规划内将视新区实际情况再着手规划建设跨江桥梁。

（二）市政公用配套设施

在2007—2009年，将重点建设给水、排水、雨水、污水管网、燃气加汽站、供气管网、市政消防栓、消防站、照明设施等一体化工程，完成五象污水处理厂的前期研究和五象岭、凤朝110KV变电站、电力线路及相关设施的建设，并力争与道路的建设“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建成”。

到2009—2010年，基础设施建设重点转向消防、公厕、邮政、垃圾中转站等次要生活配套设施。

（三）通讯与信息化设施

规划期末，建成使用五象新区综合电信分局一处，建设新区通讯枢纽等配套设施，发展邮政待办等通讯业务。大力推进新区的城市通信与信息网络设施建设，重点推进城市无线宽带网络建设和应用，提高新区的信息网络服务能力。

大力推进电子政务，建设和完善政务网络、信息服务平台和应用系统，加快信息化在各级党政机关的应用。

加快远程医疗、远程教育、电子商务、物流信息平台、信息交流、中国—东盟博览会综合信息服务平台等公共信息化平台建设，大力推进公共服务领域信息化，提高信息服务水平。

五、社会建设

坚持以人为本，切实解决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紧密相连的问题，加快教育、卫生、福利保障等各项社会事业发展，营造和谐环境。

（一）教育、卫生服务事业

规划期内重点加快建设36班小学4所，48班初级中学1所，支持和鼓励社会力量创办幼儿园，各居住社区要办起托儿所。

至2010年，开工建设南宁市体育学校一所，并初步完成市26中新校区建设，重点完善学校基础设施，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和信息化程度，校内图书馆（室）、实验室、卫生室、体育器材配备均达到国家标准。

调整学校布局，至2010年将争取将良庆中学调整为完中，开展玉洞小学、良庆中心小学的扩建和良庆镇中的迁移工作。按素质教育的要求，提高师生的思想道德和文化、身体素质，为各类人才提供平等、宽松的受教育环境。

至2010年建设五象新区综合医院一所，使之成为五象新区配套建设的大型市级综合性医院。鼓励社会力量按城市总体规划设置兴办医疗机构，解决“看病难”问题，建立医疗监督机制，增强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快速反应和处理能力。

（二）社区服务、社会保障事业

至2010年，按照服务人口为2.5—3万人的标准在核心区范围内设置10—12个邻里中心，每个邻里中心用地约2.5公顷，以配备社会服务型、公益型公共设施为主，有效控制零售型商业设施，可以合并设置物业管理机构和公交站场等部分公共设施。主要内容为建设小型图书馆、科普知识宣传与教育室；各类球类、棋类活动室；科技活动、各类艺术培训班及青少年和老年人学习场地；室外健身场地、球场、超市等服务场地和百货等商业服务设施；以及邮电综合业务服务设施和银行储蓄所等金融服务设施。

至2010年，城镇社会保证综合参保率达95%以上，其中失业保险覆盖率达到90%以上，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达到95%以上，支持社会慈善，群众互助等福利事业建设，完善灾害救助制度。

（三）农民拆迁安置新区建设及工业企业搬迁

核心区范围内农民拆迁安置新区建设主要为：柳沙企业公司江南片、良庆社区、那黄新村、坛绿新村和邕宁区龙岗片区，集中新建公寓式住宅总建筑面积约72万平方米，配套居住区公共服务设施建筑面积约3万平方米。在规划期开始后将立即着手1、3、4、5、6号农民拆迁安置小区的建设，同时逐步启动2、7号拆迁安置小区的规划建设前期工作。由于华劲纸业公司生产区对五象核心区环境污染较大，在规划期内建议将其纳入搬迁计划。

六、建设生态新区

（一）建设节约型社会

至2010年，初步建立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经济效益好的国民经济体系和资源节约型社会。大力倡导节能、节水、节才、节地型经济，建立资源保护、节约的监督机制和资源更新的经济补偿机制。

（二）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

至2010年，完成五象新区滨江公园、市民广场（山地公园）建设、改造五象岭森林公园，各主干道两侧绿化率达到100%；加快环卫管理处、垃圾中转站和多所公厕的建设，使核心区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

发展绿色产业，开辟绿色市场，倡导绿色消费，加强废物综合利用和污染防治，至2010年，完成五象污水处理厂的一期工程建设。

（三）防灾减灾工程建设

规划期内重点完成堤路园的建设：以修建新的防洪堤为主，结合城市道路，至采用“堤、园、路”相结合的方式，堤防标准为五十年一遇。

2010年完成核心区水系改造及排水泵站的建设，建设一批人饮工程和水利治旱工程等；完善森林防火、消防报警、通信、调度、指挥等有线和无线通信设施；完成五象岭市人防指挥所建设。

七、保障措施

（一）深化改革，创新观念，加快发展

要继续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积极转变思维方式，加快和深化各项改革，努力消除核心区建设发展的体制障碍，积极推进体制创新，理顺关系，提高效率，形成权责一致、分工合理、决策科学、执行顺畅、监督有力的可持续发展机制；要以北部湾经济区开放开发为契机，进一步扩大开放，充分运用市场机制，大力引进人才、技术和资金，加快五象新区开发建设步伐。

（二）制定保障制度，确保核心区建设快速发展

五象新区核心区建设涉及到基础设施建设、商贸投资、拆迁安置等大量工作，不仅是一项城市建设工程，而且也是一项综合性的社会工程，涉及面广、建设周期长，需要制定完善的保障制度，充分发挥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监督检查作用，为核心区的建设集思广益、献策献议，更好的确保核心区的有序稳步发展。

（三）加快完善投融资渠道，多方筹集建设资金

坚持“政府统筹、市场引导、企业主导、突出重点、协调推进”的原则，大力培育和引进多元投资主体，努力构建市场经济投资机制，充分发挥政府的宏观调控职能，鼓励民间投资者和经营者进入，逐步形成“以政府投入为引导，企业投入为主体，民间资本和外资共同参与”的多元化投资机制；广开筹集资金渠道，采取上市、股份制、国债等方式融资，积极探索BOT等投资方式，大力吸收建设资金，积极争取国家有关部门对项目建设的资金支持；创新招商引资方式，实行走出去与请进来战略，多渠道、多形式筹措项目建设资金，确保规划期内全部完成重大项目规划目标任务。

（四）深化和完善规划体系

加强五象新区土地使用、综合交通、市政基础设施、水系综合整治、环境保护和生态城区建设等专项规划和研究，加强区域规划的有机衔接和协调，保证各规划目标的实现。同时，把本建设规划纲要与年度计划、各类行动计划及重大项目建设计划紧密结合，明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特定领域近期建设的重点和时序，着力解决突出矛盾和薄弱环节，使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和措施贯彻落实。

（五）建立健全规划实施和评价机制

成立建设规划实施领导小组，组织协调督促和检查各专项规划的制定和落实，把任务分解到各个单位和部门，建立健全各项责任制。强化规划评估，围绕《建设规划》提出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定期组织开展规划实施评估，全面分析检查规划实施效果与各项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加快建立和完善规划指标体系、跟踪督查机制，积极推进规划（建设计划）实施评价机制和实施效果激励机制，确保发展纲要（建设规划）全面实现。

（六）防范城市经营风险、确保核心区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坚持以人为本，把开发与合理利用土地资源、保护生态环境结合起来，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可持续发展之路。要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组织开发建设，依法行政，切实增强核心区土地资产经营调控能力，提高经营城市水平，严格控制建设成本，搞好资本和市场运作，努力使新区在加快发展中防范风险，在防范风险中加快发展。

说明:本库所有资料均来源于网络、报刊等公开媒体，本文仅供参考。如需引用，请以正式文件为准。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广告报价](#) | [诚聘英才](#) | [法律公告](#) | [建网须知](#) | [宣传先进](#) | [档案数字化](#) | [本网公告](#) | [总编辑、主编](#)

京ICP证080276号 | 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0108276) | 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1012006040)

中国法院国际互联网站版权所有，未经协议授权，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

Copyright © 2002-2010 by ChinaCourt.org All rights reserved.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permission is prohibited